

「天夏的後最塞革林克」譯我

修 國 陳

假如你要問我，在這抑鬱困頓的二十幾年生活之中，誰是我心靈的導師？我會毫不猶疑的說出兩個名字——羅曼羅蘭和赫曼赫塞。羅蘭的「約翰克利斯朵夫」每每在苦痛如排山倒海般向我脆弱的心襲來的時候給我以一種奇妙的力量，令我不致被憂傷所擊倒；而赫塞的作品則使我徬徨的生命價值觀開始轉趨積極。

第一次接觸到赫塞的智慧大概是三年前吧；當時我正獨居於鄉野之間，朦朧的遠山和清朗的晨霧依舊不能滌淨我對生活的恐懼，失敗的感覺一直如影隨形的跟着我，我是病了，而且病得非常厲害。在一個偶然的機會裡，我翻閱了婉若輾轉寄來的一批書，其中恰好有兩本赫塞的作品。「青春，美麗的青春」（收於文星叢刊「迷惑」裡）所洋溢的淡淡哀愁將我的創痛移向較高的層次，對 *Sense of Beauty* 遂有了一種新的印象。而「流浪者之歌」所頌讚的試煉、輪迴、友情與愛心終使我消沉的心志開始燃燒，慢慢地，風暴逐漸離我遠去。在這一段淒涼之後，我深深地意識到每一個生命的存在都有着嚴肅的意義，我要竭盡所能的將生命的潛能彰顯，即使微弱的火光亦能帶給這苦難世界片刻的溫暖。

這以後，赫塞的作品在國內逐漸得到知識界的共鳴，譯本源源的出版，計有下列數種：

鄉愁——新潮文庫，陳曉南譯

心靈的歸宿——新潮文庫，宣誠譯

生命之歌——新潮文庫，宣誠譯

徬徨少年時——新潮文庫，蘇念秋譯

流浪者之歌——水牛文庫，蘇念秋譯

湖畔之夢——晨鐘出版社，蘇念秋譯

荒野狼——華明出版社，杜菁譯

（另有漂泊的靈魂——宣誠譯，即將出版）

赫塞的生平在這幾個譯本裡都有概略的介紹，因此我不再贅述。有一點很令我驚訝——赫塞成了羅曼羅蘭晚年的知交。這兩位懷抱和平主義的大文豪的思想終於匯成一股洪流，衝激着美國年青的一代（註一），想來我之喜歡他們也算是其來有自了。

今年夏天，我又遭到另一次巨大的生命變動，噬人的幻滅不停地咬噬我多情的心境，但是我不再徬徨，我的意志不容許任何頹喪的存在。正在此時，婉若從遙遠的彼岸給我寄來赫塞作品最新的英譯本「*Klingsor's Last Summer*」，捧讀之餘，文中主角內心的遭遇對我竟是如此的親切，於是順手將之譯出，就便也遂了我為赫塞完成一篇譯作的心願。

這本書包括三個中篇小說，我譯的是作為標題的「克林革塞最後的夏天」；全文雖然只有78頁，但是它代表了赫塞前期和後期作品的重要分野，因此，頗有紀念的價值。在此以前

，赫塞的作品可以算是純粹心靈的抒情詩，而其後的赫塞才開始走向內面之道（註二），終至完成厚達六百餘頁的不朽巨作「玻璃球戲」。

譯文共有五萬餘字，假如沒有更好的譯本的話，我準備將來與我的另外幾篇翻譯小說（包括：「告訴我火車開走多久了」、「老人與帽子」、「我們的遊戲」、「房客」等）收集成書，為四年的電子生活裡心靈的掙扎留下一點恒久的記憶。楊千兄慨允在「交青」上先發表「克」文的三個章節是我要特別感謝的；該文的每一章節均可獨立而不影響情節的進展，相信每一位同好都能在其中捕捉到一點赫塞智慧影子。

回顧這幾年的大學生涯，唏噓惋嘆要比歡樂來得更多些，在封筆之前，不由懷念起遠方的婉若——現在該已是大雪紛飛的季節了？——還有CRYSTAL，當我身處逆境之際，只有妳清麗的面龐能够使我超越。就讓我將這篇譯稿題獻給她們吧！紀念一段友情、一段愛情和那些個永遠不竭的理想。

60年11月

（註1）據「學生英語文摘」的報導，今天美國大學生最崇拜的作家是赫曼赫塞，其作品「荒野狼」更是人手一冊。

（註2）後來赫塞將「克林革塞最後的夏天」與「流浪者之歌」合出一本集子，定名為「走向內面之道」。

克林革塞最後的夏天

赫曼赫塞 原著
陳國修 中譯

(1) 前言

畫家克林革塞在南方潘潘比奧、卡雷諾和拉古諾附近的地區渡過生命中最後的夏天。這幾個地方都是他早年最喜愛的舊遊地。他只活了42歲；最後的作品就在那兒完成。這些古怪、狂熱且帶著夢幻般沉靜的畫以搖擺的樹和植物似的屋子表現出對表象世界形式的自由闡釋，使得鑑賞家們不敢領教，對他早期的作品遂大大地惋惜起來。他的遺作所用的顏料只限於幾種異常鮮活的色彩：鎘黃與紅、味羅那青、翡翠、鈷深藍、鈷紫、法國朱，還有深紅的湖色。

晚秋時，克林革塞的噩耗震驚了他的朋友們。他的許多信件早就透出對死亡的渴望與預兆。這可能助長了「他是自殺的」這種謠言。其他種種環繞着這易起爭議之名目的謠言也不斷的被人談論着。許多人主張在最後幾個月裡克林革塞的神智已經開始崩潰，某些稍微近視的藝術批評家更試圖以所謂的瘋狂

爲基礎去解釋他遺作中所充溢的驚人和恍惚的特質。這完全是荒誕不經的。他的故事應從一些更爲眞確的證據出發——由豐富的軼事加以潤飾，那就是克林革塞的酗酒。他確實有這種傾向，沒有人能比他自己解說得更清楚了。在他生命中的某些時光（包括最後的幾個月在內）對他而言有件比經常醉酒更重要的事。他似乎想試着將痛苦與偶爾無法忍受的憂鬱也溺死在酒槽中。「將進酒」的作者李白是他最喜愛的作家，在飲酒的當兒，他經常稱自己爲李白或李白的好友杜甫。

他的作品長存不朽。在知心朋友的小圈子裡，他生命的傳奇與最後夏日事蹟都强有力的活在他們心中。

(2) 克林革塞

一個充滿熱情的夏日在生命即將逝去聲中開始了。炎熱的日子像燃燒的流光般，由光芒萬丈而至消逝無踪，就只有這麼長。隨着短暫悶熱的月夜而來的是短暫悶熱的兩夜。光輝的時刻有如夢裡影像的迅速移動，一週週地在熾熱中流走。

剛由月下漫步回來，克林革塞站在工作室前狹小的石砌陽台上。往下俯視，一片令人暈眩的景色展示開來。老式花壇稀疏地散布着；棕櫚、西洋松、栗、猶大樹、紅山毛櫸與按樹等的樹頂糾結成厚厚的濃蔭，旁邊還纏繞許多藤本屬、山藤屬之類的植物；在黑壓壓的羣樹上，夏天木蘭樹光滑的葉子正閃放蒼翠的光澤；大而雪白的果樹花半開半闔着，大似人們的頭部，白如明月和象牙。穿過大堆簇葉，檸檬酸澀而甜蜜的芬芳不斷地向他飄散。遠處，一陣愁悶的樂音朝他飛來，許是吉他，許是鋼琴；沒有人聲。庭院裡突然傳出孔雀的尖叫，一而再、再而三的劃破鄉村的星夜；短促的叫聲充溢着憤怒與苦痛，好像動物世界裡的傷痛都被這幾下發自內心深處底尖銳且粗糙的叫聲表達盡了。星光流過多森林的山谷。無止無盡的森林中朦朧的現出一座高而荒涼的白頂老教堂，顯出無限的魅惑。遠遠的湖畔，水天一色。克林革塞就這樣站在陽台，沒有披外套，裸露的前臂倚着鐵欄杆，那是一種陰沉的感受；他底眼熾熱的唸着星星在蒼白天空所畫出的手筆和灑落在陰暗樹叢上的柔和光芒。孔雀喚醒了他。是的，這又是一個很晏的夜，無論如何，他必須上床睡覺了。假使連續幾夜他都能獲得安適的睡眠——只要有六至八小時的熟睡，他就可以復原，他的眼神就會再度柔順和耐心起來，他的心會平靜，情緒就沒有痛苦。但是這樣的話夏天就會很快過去，瘋狂、閃爍的夏日的夢想就會成空，隨之而來將造成許多酒杯不能注滿，許多尚未看過的美景粉碎，許多尚未完成的畫只好空留餘恨了。

他將前額和疼痛的雙眼平貼在欄杆上。這使他清醒了一陣子。一年之內，或者更快，這對眼睛就要瞎了，內心熊熊的火焰也就隨着熄滅。不，沒有人能長期忍受他的生命之火，即使他這曾經有過十條命的克林革塞自己也不行。沒有人能够長時期讓自己的蠟燭日夜不停的焚燒，生命的火山口日夜不斷的爆發。沒有人能够永遠熾熱——白天竭誠工作，夜晚又將時間花在狂熱的思想上，永遠歡悅，永遠創作，

感覺與神經永遠保持清醒和敏銳，就像皇宮後面的每扇窗子日日都有音樂傳出，夜夜都有燭光閃爍。一切總會有終結的時候。大量精力已經損耗，許多眼力也已用盡，生命的血流得快光了。

他突然放聲大笑起來。他記得在這以前他早有這種恐懼。在他生命最得意、豐美和熱切的時節（甚至年青時），他就如此的活着，在蠟燭的兩端燃燒，半是哀傷，半是歡愉的感知生命力狂野的奔放；想燃盡自己，不顧一切的貪求飲盡生活的酒杯，只留下不必要的渣滓；可是對於「終結」又有着深深的畏懼。在這以前他就經常如此的生活着——飲乾酒杯，高度燃放兇猛的火焰。有時候這些魔咒會溫柔地止息，就像是一次深深而無知覺的冬眠。有時這種「結束」則非常可怖——無情的蹂躪、無法忍受的苦楚、醫生悲哀地放棄，而軟弱戰勝一切。尤有甚者，這種激情季節的終結情形每況愈下。但是，無論如何，他總能渡過這段低潮，在幾星期或幾月的苦悶與茫然之後，復甦開始了——新的火焰、新地下火山口的爆發、更新更激情的工作、更新更閃亮的狂暴。以往就是這樣；痛苦、消沉和苦悶的時光終會統統消失。能有此結果真是不錯。這一回，一切將會同以往一樣。

他微笑着想起姬娜；今天夜裡剛剛見過她，而月下漫步回家途中更不斷深情款款的念着她。這位姑娘好美呀！純潔且欲語還休的神情更令人感到溫馨。他開玩笑似的以溫柔的聲調喃喃唸着：「姬娜！姬娜！卡拉姬娜！卡麗娜姬娜！貝拉姬娜！」就好像他正在她耳畔細語呢！

他走回屋裡，打開燈光，從一小堆隨手放置的書本中抽出一卷詩集。一首詩立即湧上心潮，其中一段尤其令他有着說不出的喜悅。找了許久他才找到：

現在，切莫將我留給憂傷

心愛的，切莫將我留給黑夜

喔！你是我的伴侶，你是我的蠟燭

你是我的太陽，你是我的光

他以深深的歡愉來啜飲這些字句所織成的甜酒。它們是多麼可愛，多麼溫柔，多麼奇妙呀：喔，你是我的蠟燭；還有：你是我的陽光。

他微笑着在落地窗前踱來踱去，朗誦詩句，向着遙遠的姬娜呼喚：「喔！妳是我的光！」他的聲音充滿了溫柔。

接着他打開紙夾，在陣日辛勞工作後，他整夜將之帶在身邊。翻開素描簿的最後一頁，昨天和今天的成果就展示出來。那是一座錐形的山帶着峭壁深沉的陰影；他有意使之看來像似瘋狂的假面。山脈似乎被痛苦割裂而尖叫。那兒還有個小小石泉，在山坡形成半圓，石拱佈滿陰影，盛開的石榴樹在其上繁茂似火。這一切都是只有他能懂得的密碼——急促、貪婪的想迅速抓緊每一個回憶的片刻，而在這些時刻裡，他的心弦和自然達成一種美滿的和諧。接下來是一幅更大的彩色素描，白紙抹上一層發亮的水藍色：森林中的紅色別墅，閃射火焰似的光亮就像紅寶石擺在綠天鵝絨上一樣；卡斯蒂格里亞的鐵橋，火

紅對比藍綠的山色，旁邊還有紫色水間與粉紅色的路。尤有甚者：磚廠的煙囪，紅火箭對比光線，涼冷的樹絲，藍色路標，佈滿烏雲地光亮而紫色的天空有如一捲薄銅片。這一幅不壞；它可以定住。馬車道到馬房之間就不佳了；紅褐對比冷酷的天空是對的，它強調出作者的企圖，但此畫只完成一半。陽光照在畫紙上使他雙眼劇烈的疼痛起來。過了好一陣子他在小河裏洗臉。哦！現在變成紅褐對比於惡毒的金屬藍了，那不錯，並非極微細的差異；也不屬微小的「錯亂」或「不足」之震動。沒有印地安紅他就不能製造那種「不足」。在這兒可就有戲法了。自然的形式——頂與底、厚與薄，都可以隨意移動；你可以丟棄以往人們模倣自然的通俗解說。你也可以自己發明顏色；你可以用不同的濃淡組成幾千種不同的色調。但是假使你想用色彩去描繪自然，何不就用幾種極度精確的顏色，而且將它們間的關係與張力仍舊配成同本來自然中就存有一模一樣？這樣你依然相依，依然是個自然主義者——縱使你以橘紅代替淺灰，洋紅代替深黑。

就這樣，又是一天花掉了，產品依然貧乏。只做了工廠煙囪的研究、紅與藍的調色甚或石泉的描繪。假如明天是陰天，他將去卡拉比納，那兒有處洗衣婦羣集的門廊。或者明天下雨，他就只好待在家裡，將畫裡的小河上油彩。現在該上床了，又過了午夜一點鐘。他回寢室脫去上衣，在肩頭灑了些水，水滴直落到紅花磚地板上；然後跳上高高的床，熄了燈。蒼白的山影由窗口滲進。克林革塞在床上已經不下一

千次的追索過它的踪跡。夜鶯由樹心裡發出叫聲，深而空洞，像是睡眠，又像遺忘。

他閉上眼想着姬娜，還有那充滿洗衣板的門廊。老天，竟然有這麼多的事情等着你去做，這麼多的酒杯等待你去倒滿呢！地球上的事物沒有他不能畫的，世界上的女人沒有他不能愛的。時間為何靜止？為什麼物件空虛的事情連續的發生，居然沒有任何咆哮和鑿足？為什麼他又孤單地躺在床上，既像鏗夫，又像老人？在整個短促的生命裡，你應該可以盡情享用、盡情創作；在最好的情況下，更可以歌唱不停才是。整章交響樂成千成百的聲音和樂器永遠不可能同時發出聲響來。

許多年前，當他還只有12歲時，他就被稱為「十條命的克林革塞」了。孩子們常玩「官兵捉強盜」的遊戲，每個強盜都有十條命；每次被官兵抓到或者被標槍擲到都要減去一條命。遊戲繼續進行——只要你還有六條、三條甚至只剩一條命。當十條命都失去了，就得被判出局。但是克林革塞向來都以十條命一命不少的終局為榮，不管他剩下九條或七條命，他都會認為是極大的恥辱。這就是他少年時代的事蹟，在那段奇妙的年華裡，世界上的事情對他而言沒有任何的不可能，也沒有任何的阻礙；每一個人都喜歡克林革塞，克林革塞統治每一個人，每一件事情都屬於克林革塞。他就這樣以十條命活着。縱然完全的滿足、完美的樂章不可能得到——他的歌聲仍舊不會只有一個音調，仍舊不會貧乏。他的弓弦比別人多，槍裏的子彈、皮夾裡的錢、拉車的馬等等都比別人

多。感謝主！！

花園裏的黑暗和靜寂完美得令人震顫，像極了女人睡眠時的呼吸。孔雀是如何的尖叫呵！他的胸膛是如何的燃燒呵！他的心又是如何的激動、狂嘯、受苦、歡悅與流血呵！這個卡斯大格內打的夏夜畢竟是不錯的。他榮耀地住在他古老高貴的廢墟上，驕傲地俯視蒼蒼鬱鬱的栗樹叢。時時從這個高貴古老的森林城堡世界渴切地下降，俯瞰下界華美彩色的玩具，並且為它們漆得更炫麗，也是一件滿可愛的事——工廠、道路、藍色街車、船塢的通告欄、高視闊步的孔雀、女人、教士、汽車。他胸中的這種感慨是多麼的可愛和痛苦，多麼的難以言喻呵！這種對生活甘苦的渴切熱愛，這種狂野底強迫人去體驗的生活，在薄薄的眼皮下，同時也帶着深深的自覺：自覺幼稚也自覺不可一世。

在激情中，夏日逐漸的消逝。霧從山谷綠地升起，樹汁在成千成百的樹裡蒸騰；不可勝數的夢漲滿克林革塞的小睡，他的靈魂橫過生命的鏡子大廳，在那兒所有的影像重合，每次都組成不同的面孔，展示新的意義，進入新的協會，就像蒼天被放在骰子碗裡搖動一樣。

任何一個夢的影像都能使他歡悅且激動。他躺在森林中，紅髮女子靠着他的膝，黑髮女子倚着他的肩，另有一個跪在他身側，緊握其手，親吻手指。到處都是女人，有的是細長手臂的小女孩，有的則含苞待放，有的已瓜熟蒂落，她們倔強的臉上都充滿着知識與疲倦之痕，她們都愛他，都想得到他的愛。然後女人們

發生爭執，紅髮女子用狂暴的手抓住黑髮女子的髮，將她按倒在地，她自己也被拖倒，大家互相纏扭尖叫，互相撕咬，互相傷害，彼此都吃了苦頭。笑聲與痛苦而憤怒的叫聲交織，血流遍地，指甲都插進血肉裡了。

由於憂愁和沮喪襲來，克林革塞清醒了幾分鐘。他底眼睜得大大地凝視牆上光亮的縫隙。開戰的女人們底臉仍舊纏着他，他可以叫出她們的名字——妮娜、赫敏、伊麗莎白、姬娜、艾迪和貝爾塔；他好像仍在夢中，遂以嘶啞的聲音說道：「孩子們，住手！你們都在說謊！你們都在騙我！你們不應該發生內戰，你們該撕裂的是我！我！」

(3) 路易斯

「殘酷」的路易斯從憂鬱中解脫出來。忽然間他就在那兒了——這位克林革塞的老友、旅行者、無法預測行踪的流浪客以鐵路貨車為家，以行囊做工作室。好時光由憂鬱中滴落，溫柔的風開始吹起。他倆在奧利佛山與卡他格一同作畫。

「我懷疑所有這些作畫生涯是否真的有價值，」路易斯在奧利佛山說；他赤裸裸地躺在草地，背上被太陽晒得通紅。「你知道，我們只是因為沒有更好的事情可做所以才作畫的，老友。假如你膝上總是躺着你所喜歡的女孩，盤裡又盛着你最愛吃的湯，你就不會為這無聊幼稚的遊戲煩惱。自然有幾萬種顏色，而我們用手將光譜減至二十；這就是繪畫。我們永遠不能滿足，更重要的，我們必須幫忙批評家們過活啊。另一方面，鮮美的馬賽魚繼之以微溫的勃艮弟酒，接着還有梨子、哥剛左拉乳酪當點心，最後又送上一杯土耳其咖啡——這就是現實，親愛的先生，這才是價值！人們竟然在你的巴勒斯坦吃東西！哦，我盼望我正在櫻桃樹上，櫻桃正對着我口中生長，我頭上的天

梯站着一位今晨我們遇見的活潑女孩。克林革塞，放棄作畫吧！我請你去拉古諾吃大餐。時候差不多了。」

「真的？」克林革塞挪揄着問道。

「當然真的。只是我必須馬上去車站。你看，爲了逼真起見，我拍電報給一位女士，告訴她我快死了。她可能乘十一點的火車來。」

克林革塞笑着從畫架扯下未完成的作品。

「就依你吧，小子。讓我們到拉古諾去！穿上衣服，路易吉。這兒雖然很開通，但是你仍舊不能光着身子進城。」他們進城，到車站接出一位漂亮的女人；他們在餐館吃飯；克林革塞驚異於這些親切歡欣的事物竟依然存在，而在鄉村的那幾個月裡他却將它們忘得乾乾淨淨：鱈魚、冒煙的火腿、文竹、沙布利酒和本篤酒。

吃過飯，他們三個乘纜車通過陡峭城市的上空，穿過許多房子、窗子與懸空花園。這真是個奇妙的經驗。他們坐在座位上上下下又復上上下下。世界變得異常珍貴而美麗，充滿色彩，令人懷疑其真，幾乎不能置信；總之，太美了。可是克林革塞有點尷尬，他不希望愛上路易吉的漂亮朋友。他們隨興在咖啡座談天，在公園散步，逃離午後的烈日，在河邊大樹下休息。他們看到了許多值得畫的東西：紅色房屋好像寶石嵌在深綠的草地，拳參樹和煙樹凋萎成藍與褐。

「你已經畫出不少生氣勃勃的作品了，路易吉，」克林革塞說，「那都是我最喜歡的：旗竿、皇冠與馬戲團。但是對我來說，我最珍視你畫的『黑夜後之旋轉木馬』上的一個點。你知道，在夜之上，遠離紫色帳篷和所有的光，那兒有一面涼冷的小旗，蒼白底淡紅，那麼美，那麼涼冷，那麼孤獨，那麼深刻的孤獨！它就像李白或保羅梵樂希的詩一樣。一面小而笨的淡紅旗竟然包含了世界上所有的哀愁、放

棄和對這兩樣情緒的漠視。你的生命因為畫這面小旗而有了定論。我認為你畫的這面旗是你最大的成就之一。」

「是的，我知道你很喜歡它。」

「你自己不也很欣賞嗎？你看，假使你沒有畫這些東西，所有美好的食物、酒、女人和咖啡都不會睬你，你充其量只是個可憐的魔鬼；如今你却是個富有的魔鬼、地獄裡的好傢伙，人們都喜歡你。你知道，路易吉，我常常和你有同樣想法：我們的藝術只是一種代用品，一種散失的生命、獸性與愛以十倍昂貴價錢買來的痛苦底代用品。其實不然。事實大大地不同。假如我們把內心的思想只當做是散失感官下賤的代用品，我們就太高估感覺的作用了。感官並不比精神高貴，反之亦然。道理是一貫的，每一件事都同等的好。不論你擁抱女人或作詩都一樣。只要主要因素存在——愛、焚燒和情感，那麼你到底是阿索山的和尚或巴黎附近的潤少都沒關係。」

路易斯緩緩地掃視他，眼裡充滿嘲笑。「小子，你對我是白費心機了。」

他倆和美麗的同伴漫遊附近的風景。他倆的觀察力都很敏銳。從週遭這許多鄉鎮，他們看到了羅馬、日本和南海，然後又以嬉戲的手指將幻覺抹去。他們任性的焚燒夜空中的星星，接着又熄去火焰。穿過青蔥的夜，他們將光球升起。世界即如肥皂沫、歌劇與愉快底無聊。

「飛鳥」路易斯騎着腳踏車在多丘陵的風景區逛來逛去，克林革塞却埋頭作畫。克林革塞已經荒廢了許多天；因此他必須再度毅然地同外界斷絕來往，努力工作。路易吉不想工作。路易斯和他的情婦突然地離去；他從遠方寄來一張明信片。當克林革塞認為他已失蹤而放棄找尋時，他却又突然地回來。他戴着草帽，

敞着襯衫，就好像從來沒有離開過似的。又一次的，克林革塞從他青春的甜杯中啜飲了友情的濃馥。他曾有過許多朋友，有許多人喜歡他；他爲他們奉獻很多，將赤裸激情的心向他們剖示。但是這個夏日，只有兩個朋友可以聽到他如以往一樣呼喚杜甫的聲音——畫家路易斯和作家赫曼。

有好幾天，路易斯呆呆地坐在畫板上，李樹、梨樹的陰影覆着他，他無法作畫。他坐着沉思，紙仍舊夾在畫板上；然後大量地寫信。寫這麼多信的人快活嗎？他——「冷淡」的路易斯，勤奮地寫；每一次，他都利用熱切的眼凝注畫紙好幾小時。他的隱情在內心深處掀起漣漪。克林革塞最欣賞這時的他。

克林革塞的言行可不同了。他無法緘默。他胸中藏不住心事。較親密的朋友都聽過他痛苦生涯的秘密。他常常爲焦慮和憂愁所困；他常常被囚在黑暗的地牢裡。有時，昔日生涯的陰影籠罩過來，將日子變得幽暗無比，這時他最好看看路易吉的臉。因此，偶爾他也會將他的感覺向路易斯傾述。

但是路易斯不喜歡這些脆弱。它們使他痛苦，它們要求憐憫。克林革塞將這種心靈的剖示當做一種試驗，等到發現這又要失去他時却太晚了。

路易斯又提出離去的消息。克林革塞知道只能再擁有他幾天了——三天或者五天。然後路易斯就會向他輓輓行李箱離去，在很長的一段時間裡，他不會再回來了。人生苦短，萬事各居其位，改變不易。路易斯是唯一能完全了

解他的藝術的朋友，因此他倆畫風幾乎相同。現在他對這個唯一朋友的印象大變，對他寒心，認爲他不是東西，只是個愚笨懦弱而懶散的傢伙；只是個幼稚，以不當的衝動逃避麻煩，胸無城府，不顧尊嚴的傢伙。這是多麼蠢啊！克林革塞責怪自己——太晚了。

最後一天，他們一起穿過金黃山谷遠足。路易斯充滿幽默的情緒；「離去」對他候鳥似的心來說真是如魚得水。克林革塞也被他感染了。他們又發現那容易且帶着玩笑與嘲諷的老音調，這一次他們不願讓它溜失。晚上，他們坐在花園酒店，吃着特別爲他們做的燜魚與蘑菇飯，喝着櫻桃酒加梨子。

「明天將到那裡？」克林革塞問。

「我不知道。」

「你和那漂亮女人一起嗎？」

「可能。誰能預料呢？不要問我太多問題。現在，在這最後的時光，讓我們再喝幾杯白葡萄酒，我很喜歡這種酒。」

他們醉了。路易斯忽然大叫：「離開對我是件好事，老海豹。有時候，像這樣坐在你旁邊，我常會有一種絕對愚笨的想法。我覺得我國最偉大的兩位畫家正坐在一起，然後我膝蓋有一種可怕的感覺，好像我們身子鍍了青銅，手拉手的被鑄成紀念碑，同哥德和席勒一樣。畢竟，被鑄成銅像永遠立在那兒並不是他倆的錯，而他倆對我們來說已漸漸醜惡和被咀咒了。他們可能是聖人——幾年前我讀了一齣席勒的戲劇，非常好。現在他卻下場如此，必須同他的暹羅雙生兄弟站在一起被鑄成紀念碑；

你可以看到他們的選集散放在書架上，在學校裡被分析。那真可怕呵！想想一百年後，一位教授對學生們講授：『克林革塞，一八七七年生，還有他的伙伴路易斯，綽號「老變」，他們是藝術的革命家，將繪畫從顏色的自然主義中解放出來。當我們仔細研究這一對藝術家，我們可以發現三段最卓越的時期！』我寧可被火車頭壓過，也不願落得如下場。」

「將那個教授壓在火車頭下還差不多。」

「沒有那麼大的火車頭；我們的工業是小型的。」

星星已經上升。路易斯忽然與他的朋友碰杯。

「好吧，再來一杯。喝乾啊！然後我要上路跟你道別了。我們不會分別太久的。乾吧，克林革塞！」

他們碰杯再喝。路易斯從花園騎着車子，揮了揮帽子，走了。黑夜，星星。路易斯到中國去了。於是路易斯成爲傳奇人物。

克林革塞淒切地微笑。他太欣賞這隻候鳥了！他站在花園酒店的砂礫中良久良久，凝視着空曠的街道。